

淄金监发〔2023〕13号

关于印发《支持齐鲁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 专板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地方金融监管局，高新区财金局、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文昌湖区经发局：

现将《支持齐鲁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专板建设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淄博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3年8月10日

支持齐鲁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专板建设 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高质量建设区域性股权市场“专精特新”专板的指导意见》和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省工信厅、山东证监局《关于印发〈齐鲁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专板建设方案〉的通知》，支持齐鲁股权交易中心（以下简称“齐鲁股交”）“专精特新”专板建设，提升我市资本市场服务专精特新企业能力，制定行动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

“专精特新”专板聚焦于服务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提升多层次资本市场服务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的能力。全面发挥齐鲁股交驻地优势，依托我市丰富的专精特新企业资源和存量挂牌企业储备，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导、市场指导、多方联动”的工作原则，推动一批专注于细分市场、创新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掌握关键核心技术、质量效益优的中小企业进入“专精特新”专板培育。按照“先行转板一批——同步挖掘一批——加快培育一批——上市挂牌一批”的实施路径，着力构建分层分类精准服务体系，助推专板企业上市挂牌晋层提速。力争 2025 年底，全市专板企业数量达到 200 家，企业融资服务能力显著提升，上市培育体系进一步完善，一批企业完成或启动新三板挂牌和上市工作。

二、重点工作

（一）加快推进板块扩容，打造高质量专板

1.加速板块扩容。全面梳理我市存量挂牌企业，高效、合规推动符合条件的挂牌企业批量平移进入“专精特新”专板培育高质量发展。鼓励齐鲁股交依托服务创新、精准培育、规范管理吸引企业进入专板培育，助力打造“数量多、质量优”的专板企业“淄博板块”。

2.规范板块管理。鼓励齐鲁股交简化入板程序，优化确权流程，实施差异化信息披露机制，建立分层管理体系。按照证监会统一登记托管要求为专板企业提供股份（股权）登记托管服务，建立清晰完整准确的股权变动记录，降低公司股权管理成本，提升企业股份（股权）管理规范性和公信力。

3.做优板块服务。支持齐鲁股交构建“普惠基础、精准融资、专享上市”分层服务体系，为专板企业提供培训交流、多元融资、上市培育、政策对接、规范运作、宣传展示等一站式服务，做优做实“上市苗圃计划”“交易所面对面”“上市陪跑”系列服务。将专板企业纳入金融辅导范围，提供精准融资服务。鼓励齐鲁股交广泛链接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政府引导基金等机构，构建常态化投融资对接机制。引导优质专板企业开展私募股份（股权）融资和股权激励，规范开展私募可转债融资服务。

4.用好市场数据。鼓励齐鲁股交加快区块链建设，为专板企业打造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并重的多维度综合金融服务场景。提高市场数据质量，提升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可调用性，进一步完善与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信息互通机制。建设企业成长档案库，争取与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系统建立企业上市挂牌培育系统，开展专业化上市挂牌评估研判和后备企业选育服务。

（二）抢抓专板机遇，强化服务支持

1.加快推动企业进入专板培育。各区县要全面梳理辖内专精特新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引进战略投资企业及其他符合专精特新发展要求或具有相应潜力的企业，联合齐鲁股交、资本市场服务基地开展“专精特新”专板政策和服务体系巡讲，加大政策引导、组织协调、资源整合力度，积极挖掘符合分层标准的企业进入专板规范培育。专板企业优先纳入市级上市后备企业库。

2.对新三板挂牌再部署、再动员。鼓励各区县用好“专精特新”专板与新三板递进联动关系，在推动“专精特新”专板工作的同时，对照新三板基础层和创新层标准，对有条件、有预期的企业再挖掘、再发动，通过开展一对一指导、证券交易所专项辅导等服务引导企业尽早开启新三板工作，提前布局上市路径。

3.支持企业利用专板加快挂牌上市进程。各区县要全面梳理辖内齐鲁股交挂牌企业和专板企业，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用好全国股转系统绿色通道审核、公示审核机制，加快新三板挂牌进程。

加强与全国股转系统合作衔接，利用北交所、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上市直联审核机制，加快北交所上市进程。对初步具备沪深交易所上市条件的企业，联合证券交易所、中介机构专家指导企业科学规划上市路径，利用专板分层服务推动企业上市提速。

4.加强部门协同联动。各区县要强化与工信、科技等部门组织协调和工作协同，有力推进专板工作，围绕服务企业技术创新、数字化赋能、品牌质量建设、多元金融支持、市场开拓等方面加强协作，支持企业做优主业、做大规模、做强实力，尽快满足上市挂牌条件。要切实发挥“上市管家”服务效能，进一步推动服务端口前移，依托专业力量尽早介入企业股份制改造、股权融资等工作，聚焦历史沿革、安全生产、环保、产能、税收、社保、担保、行政处罚等事项，高效开展规范整改等工作。

（三）依托资本市场服务基地，强化精准培育

1.精准实施企业培育。各区县要利用资本市场服务基地、齐鲁股交、淄博市董秘沙龙、鲁中路演中心等资本市场服务平台矩阵，组织企业积极参加各类培训培育、投融资对接、论坛沙龙等活动，动员企业主动参加“交易所面对面”“上市苗圃计划”等精准培育活动，引导企业强化金融思维和资本意识，提升资本运作和战略规划能力，链接优质资源，提升核心价值，为上市挂牌奠定坚实基础。

2.整合多元金融支持。各区县要常态化摸排企业融资需求，积极搭建产融对接桥梁，向各类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机构推介优质挂牌和专板企业资源，定期开展股权投融资路演等活动，协助企业引入战略投资者。充分利用我市政银企对接、金融辅导平台及产业链主办行制度等，引导银行机构加大金融产品创新支持力度，实施投贷联动、融资性担保、融资租赁等融资方式，为专板企业提供综合性投融资服务。

3.推动平台共建共享。支持齐鲁股交与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系统在我市合作建立属地化基地。推动资本市场服务基地与专板深度合作，全面推动数据、资源、信息等共建共享，联动开展培训培育、后备选育、精准融资、政策对接等服务，持续强化业务协同和功能交互，形成工作合力。

三、组织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区县要结合本地产业发展特点，积极支持“专精特新”专板建设，把推进专板工作作为下一步搭建可持续、高质量上市后备梯队的重要抓手，做好动员部署、筛选推荐，跟进企业全成长周期服务需求，推动行动方案落地落实。

(二) 加强工作考核。各区县要将推动企业进入“专精特新”专板列入年度工作计划，分阶段、进阶式推进。各区县政策制定及落实、建立工作机制、专板企业培育和上市挂牌成果等情况，将定期进行调度和通报，工作成效纳入相关考核。

(三) 强化服务保障。各区县要根据本地区实际，明确工作目标，依托“上市管家陪跑”“一函通办”等服务机制，健全完善现场调研、定期会商、信息交流、工作协同等制度，提供务实高效的服务。

(四) 强化政策支持。专板企业实现齐鲁股交挂牌、新三板挂牌或境内外交易所上市并满足有关条件的，按照市有关文件给予奖励支持。各区县可结合实际制定相关政策措施。

